

宣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宣威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情况通报

2019年1月8日市第六届人民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及1月12日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会议，对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作了再强调、再安排，明确了下步工作要求。为落实两次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掌握各乡（镇、街道）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推进情况，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安排，市教育督导室组成5个督查组，采取实地检查、查阅台账、听取汇报等方式，于2月13日—2月15日对各乡（镇、街道）义务教育学校均衡发展工作进行了全覆盖督查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整体情况

（一）工作成效。总体来看，各乡（镇、街道）积极落实市级有关会议精神，及时部署，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效。

一是组织领导持续加强。各乡（镇、街道）把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作为重要工作来抓，按照有关文件和会议要求，制定和完善了工作方案，成立和调整充实了相关工作领导小组，把责任和目标任务明确到岗、到人。2019年1月12日全市专题会议

后，各乡（镇、街道）及时召开会议，传达落实会议精神，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

二是项目建设有序推进。截至 2019 年 2 月底，全市共完成中小学幼儿园校舍类建设项目 838 个 639595 平方米，完成投资 97936.36 万元，完成率 80%；开工未完工项目 122 个 138270 平方米，占总面积的 16.4%。完成运动场建设类项目 409 个 614664 平方米，完成投资 11064.73 万元，完成率 84.1%；开工未完工项目 26 个 41985 平方米，占总面积的 5.7%。

三是校园建设内涵不断丰富。多数乡（镇、街道）对学校净化、绿化、美化、亮化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，各学校充分利用假期开展校园文化和功能室建设，积极推进软硬件建设和常规管理工作，努力打造校园特色文化。2019 年 1 月 12 日以来，部分学校按要求对功能室进行了重新规划和布局调整，多数学校在功能室建设方面有明显改善，基本做到图书分类上架、制度上墙，配备专兼职管理员，并对学生开放使用；实验室组织开展各类教学实验，仪器摆放有序、使用规范；多媒体或班班通教室已实现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，微机室基本能正常开课。

四是档案资料日趋健全完善。各学校利用假期进行收集和归档工作，档案建设和完善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，基本能按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资料建设目录要求，逐项整理，统一归档。

（二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督查发现，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

一是校舍维修改造进度缓慢。部分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舍较陈旧，在校容校貌改善、基础建设、硬化绿化、设施设备配置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快工作进度，但多数学校未见工程队入校施工。

二是学校投入欠账较大。在校园文化、校园设施和各功能室维修翻新和教学仪器购置等工作中，一些维修项目未在原来的年度预算中列出，部分学校采取先建设、先采购，分期付款的方式推进，导致学校欠账大；部分学校不敢做预算外的建设和维修工作，直接影响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进度。

三是控辍保学形势严峻。部分乡（镇、街道）控辍保学工作力度不足，宣传教育和劝返措施不实，义务教育阶段尤其是初中学段存在学生流失现象。

四是学校功能室不完善，校园特色文化建设有待加强。个别学校微机室设施设备还需完善；实验室、仪器室、准备室管理不够规范，实验室管理员专业水平不高、管理不到位，仪器及危险化学品药品存放不够规范，使用率偏低，相关管理制度、台账、实验计划、使用记录、实验报告等资料需进一步完善；图书室没有实行常态化开放管理，图书登记、分类上架、借阅记录、管理制度仍需完善；其他活动室，如音乐室、美术室、心理咨询室等使用率不高。部分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缺少整体规划，精细化管理亟待加强。在校园净化、绿化、美化、文化建设方面，校际间差距较大，特别是有基建项目的部分学校，存在观望思想，校园文化建设没有做在前面。

五是校园安全工作责任还需进一步压实。部分学校尤其是边远地区的学校，安全管理体制机制还不健全，人防、物防、技防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在学校内部管理、校车运行、学生心理疏导等方面工作力度不够，安全教育形式单一、覆盖面不广，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亟待增强。

二、各乡（镇、街道）义务教育学校达标情况

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（须至少达标 7 项），各乡（镇、街道）义务教育学校达标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阿都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3 所，无教学点。5 所学校有在建项目。全乡 14 所学校均完成了功能室建设，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二）普立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3 所，无教学点。7 所学校有在建项目。全乡 14 所学校均完成了功能室建设，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三）文兴乡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5 所，无教学点。1 所学校有在建项目。全乡所有学校的陈旧建筑基本完成了装饰装修，大部分学校的校园文化建设已基本完成，部分学校还存在仪器配备不足情况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乡 17 所学校达标 7 项及以上。

（四）乐丰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4 所、教学点 2 个。5 所学校有在建项目。全乡 15 所学校基本完成了功能室建设，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五）双河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0 所，无教学点。3 所学校有在建项目。全乡 11 所学校基本完成了功能室建设，除豁戛完小外，其余 10 所学校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六）得禄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1 所、教学点 6 个。中心完小有在建工程。10 所学校基本完成了功能室建设，但还存在部分学校教学仪器缺配的现象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乡 12 所学校有 10 所基本达标 7 项及以上。

（七）格宜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4 所、教学点 14 个。4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6 所学校均达标 8 项及以上。

（八）倘塘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8 所、校点 12 个。4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，旧堡完小、三岔完小和莺窝完小正在建设功能室，其余 17 所学校已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。全镇 20 所学校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九）杨柳镇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1 所、校点 5 个。10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4 所学校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4 所学校（海庆完小、可渡完小、围仗完小、杨柳中学）有仪器设备，但由于在建校舍还未交付使用，还未进行功能室建设；2 所学校（和平完小、米田小学）有房无设备；2 所学校（蒋箐完小、杨柳完小）无房无设备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2 所学校有 8 所达标 7 项。

（十）东山镇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23 所、教学点 5 个。7 所

学校有在建工程。22所学校基本完成了功能室建设。从10项办学指标来看，全镇24所学校中，除坪子村完小、格木村完小外，其余22所学校基本达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十一）羊场镇：有初中1所、完小12所、教学点10个。2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6所学校完成功能室建设。部分学校校园文化氛围不浓，缺少整体规划，特色亮点少；在净化、美化、亮化建设方面，校际间存在差距。全镇13所学校有6所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十二）海岱镇：有初中1所、完小17所（含民办学校1所）、教学点2个。10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所有学校均在抓紧推进和完善功能室建设。全镇17所学校有8所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十三）来宾街道：有初中2所、完小10所、教学点8个。3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12所学校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部分学校在教学仪器方面还有差距。对照10项办学指标，12所学校基本达标7项及以上。

（十四）板桥街道：有初中2所、完小14所、教学点4个。1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8所学校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其余学校的功能室还需进一步完善。16所学校中，有8所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十五）丰华街道：有完小2所，无初中和教学点。2所学校均有在建工程。一小新建教学楼还未交付使用，导致学校功能

室不足；数学科学、音乐器材、美术器材缺额 2 套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2 所学校基本达标 7 项。

（十六）虹桥街道：有小学 2 所，无初中和教学点。无在建工程。2 所学校正在抓紧完善功能室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2 所学校基本达到评估验收标准。

（十七）宛水街道：有完小 4 所、教学点 1 个。4 所完小均有在建工程。一小生均占地、生均绿化、生均体育场地不达标；二小生均占地、生均绿化、生均体育场地不达标；三小生均占地、生均体育场地不达标，3 所学校三至六年级均存在超大班额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4 所学校均基本达标 7 项。

（十八）西宁街道：有完小 6 所、教学点 3 个。二小、三小有在建工程。一小、二小学生均占地面积、生均绿化面积、生均体育场地面积有差距，大班额化解难度大。6 所完小的教学仪器不同程度存在缺配情况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6 所学校基本达标 7 项。

（十九）双龙街道：有完小 7 所（含民办学校 1 所）、教学点 2 个。无在建工程。一小、二小、双圩小学存在超大班额，生均占地面积、生均绿化面积、生均体育场地面积有差距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6 所学校达标 7 项及以上。

（二十）凤凰街道：有完小 5 所，无初中和教学点。所乐小学、土木小学 2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，其余 3 所学校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但存在教学仪器缺配情况。5 所学校中，有 2 所达到评

估验收标准。

（二十一）西泽乡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6 所、教学点 6 个。3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7 所学校布置了全部功能室，9 所学校存在功能室不足问题，所有学校均存在教学仪器缺配情况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乡 17 所学校，达标 1 所。

（二十二）龙场镇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4 所、教学点 2 个。无在建工程。部分学校功能室设施、音体美等仪器及图书配备不到位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5 所学校，达标 2 所。

（二十三）宝山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6 所、教学点 9 个。2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所有学校均存在功能室仪器配备不足情况，部分学校校容校貌较差，如厂房完小校舍破旧，包村完小绿化不足、缺水、有电脑无电脑桌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8 所学校，达标 2 所。

（二十四）龙潭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7 所、教学点 9 个。12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5 所学校完成功能室建设，14 所学校的教学仪器设备存在不同程度缺配现象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9 所学校，达标 3 所。

（二十五）田坝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7 所、教学点 7 个。12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5 所学校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9 所学校，达标 5 所。

（二十六）落水镇：有初中 1 所、完小 11 所、教学点 1 个。6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初级中学、朝阳小学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

其余 10 所完小的功能室在正在建设中，教学仪器存在缺额情况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2 所学校，达标 2 所。

（二十七）热水镇：有初中 3 所、完小 22 所，无教学点。9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全镇 25 所学校中，3 所初级中学和 5 所完小（吉科完小、关营完小、阿浪完小、黎山完小、建新完小）基本完成功能室建设，但档案资料还需进一步完善，其余 17 所完小的图书架、实验桌、仪器柜、电脑桌等正在进行采购或安装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25 所学校，达标 8 所。

（二十八）务德镇：有初中 2 所、完小 17 所，无教学点。10 所学校有在建工程。所有学校的功能室建设均不达标，如发图完小、戛姑完小、上坪完小无功能室，庆发完小、庶乐完小只有 2 个功能室。对照 10 项办学指标，全镇 19 所学校均有差距。

经 2019 年 3 月 5 日市第六届人民政府第 56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对义务教育学校整体达标情况较差的西泽乡、宝山镇、龙场镇、龙潭镇、田坝镇、落水镇、热水镇、务德镇、凤凰街道进行通报批评和约谈。

三、下步工作要求

当前，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已经转入迎检攻坚阶段，2019 年 4 月将迎接曲靖市复评、年中将迎接省级督导、年末将迎接国家评估验收，时间紧、任务重，各乡（镇、街道）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、压实责任、细化措施，坚决打赢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攻坚战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统筹领导，凝聚攻坚合力。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是全市脱贫摘帽的基础和前提，是必须按时完成的政治任务。各乡（镇、街道）要进一步提高认识，站在“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”和对全市人民负责的高度，切实增强抓好义务教育教育均衡发展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进一步理清工作思路，完善“一乡一策”“一校一策”，推进各项任务有效落实。主要领导要靠前指挥，亲自部署和跟进，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内容、要求、指标完成情况、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办法要做到心中有数，抓好统筹协调，倒排时间表，细化任务图，充分调动各站所（中心）、村（社区）和各学校的工作力量，形成攻坚合力，确保迎检各项工作落细、落小、落实。

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，狠抓整改落实，补齐弱项短板。各乡（镇、街道）、各学校要根据自检自查情况和本次督查反馈意见，坚持问题导向，聚焦弱项和短板，按照“弱什么、强什么”“差什么、补什么”的原则，逐校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牵头单位、责任领导、具体任务、完成时限，实行销号管理，整改完成一项、销号一项，确保不留死角、全面整改到位。要积极筹措资金，用好生均公用经费，对照 10 项指标进一步抓好办学条件改善，特别是要针对普遍存在的项目推进缓慢、功能室及仪器设备不足等问题，进一步落实措施、加快进度、补齐短板，坚决守住所有义务教育学校至少达标 7 项的底线。

（三）建立长效机制，强化督查督导，严格责任追究。市义

务教育均衡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教育督导室要发挥牵头作用，必要时会同市政府督查室，进一步加大教育督导和专项督查力度，定期对各乡（镇、街道）和各义务教育学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检查，建立督查督办工作机制，如实反馈督查意见并通报情况。对组织不力、责任不实、工作进度滞后、整改成效不明显或学校整体达标率持续靠后的乡（镇、街道），市人民政府将延缓安排相关补助经费，并按照规定严格追究责任。

